

洋浦经济开发区技工学校 2018-2019 学年度教材图书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ZB2018-0514R

项目名称:洋浦经济开发区技工学校 2018-2019 学年度
教材图书

签订日期: 2018 年 7 月 4 日

甲方：洋浦经济开发区技工学校

乙方：海南凤凰新华出版发行有限责任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18 年 06 月 15 日政府采购项目（编号：ZB2018-0514R）的洋浦经济开发区技工学校 2018-2019 学年度教材图书（第二次）询价结果及询价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图书购销专用合同条款：

一、结算及付款方式

1. 合同货物到甲方指定地点交付，付款实行明折明扣，验收合格后，经甲方和乙方共同验收通过，分上、下两个学期两次结算，并由乙方提供验收相关资料及开具正规发票后 30 日内付款。具体结款方式是：按图书实洋付款给乙方，折扣结算为 78.5%，即结算实洋=图书码洋*结算折扣。

2.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海南凤凰新华出版发行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海口新华支行

帐号：2201020309200013194

二、交货地点

乙方负责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三、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处理：

合同纠纷处理，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或乙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四、服务要求

1. 乙方要严格按甲方提供的书目配书，并且必须是适合甲方使用的教材，并保证是最新版本的正版教材；如提供盗版或伪劣教材，乙方须负全部的法律責任，在如数更换正版教材的同时按教材码洋的

20%进行经济赔偿。在验收到校新书时，发现有缺页、污损等质量问题或非甲方订购的教材，乙方应无条件退换。

2.乙方须在甲方订单发出后，应确保98%以上的预订教材到书率。

3.因乙方未能保证课前到书率影响甲方教学，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与合作关系。

4.因招生计划调整及学生报到率和学籍异动等因素，致使甲方订购的教材发生多余或不足，乙方应积极帮助甲方调剂解决，并负责当个学期订购多余教材的退货或不足教材的补订。随时补订、增订的教材，乙方应积极配合，保证按时到书，不得推诿，并保证3个工作日内给予明确答复，以便甲方重新选择教材。追加教材必须在接到订购通知后14天内到书。无论购书量的多少，乙方都应及时送货上门，并搬运入库、清点。

5.要严格按照甲方的要求对所供教材进行分班打包（包上要详细注明书名、册数、编号），并按甲方要求的到货时间、品种、数量直接送至指定的地点（包括卸货、搬运入库、清点），并承担相关费用。

6.乙方对甲方所购教材因出版社无书供应或出版时间有问题时应在接到征订单后3个工作日内回告甲方，并主动告知出版社的出书和供书时间。

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为一年。

六、合同鉴证

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货物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七、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一）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 （二）乙方的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明细表；

(三) 中标通知书；

(四)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八、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陆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贰份，招标代理公司执一份，财政主管部门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海口市南沙路27号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周志勇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Signature]

签订日期：2018年7月4日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签

订，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人：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吴清友

日期：2018年7月6日

中标通知书

海南凤凰新华出版发行有限责任公司：

贵单位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参加洋浦经济开发区技工学校 2018-2019 学年度教材图书（第二次）的投标，经评标委员会审核评定、媒体公示、采购人确认后，正式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现将中标结果通知如下：

采购单位：洋浦经济开发区技工学校

项目名称：洋浦经济开发区技工学校 2018-2019 学年度教材图书（第二次）

采购文件编号：ZB2018-0514R

中标折扣率：78.5%

中标价格大写：贰拾贰万柒仟陆佰伍拾元整

小写：¥227650.00 元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天内，持本通知书与洋浦经济开发区技工学校联系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并于合同签订后七日内，送至本招标公司签字盖章。

特此祝贺！！

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20 日

